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1-011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以专人、邮寄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孝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方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同时，该方案的决

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

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公司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关于使用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

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31日